

蔡陸仙編

中國醫藥匯海(十)

中華書局印行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中國醫藥匯海 經部

第五種 傷寒雜病論目次

(甲) 傷寒論 (漢張機仲景撰)

- (一) 傷寒論著者略歷考 一
- (二) 傷寒論考證 一五
- (三) 傷寒論價值之一斑 五〇
- (四) 歷代傷寒書沿革史略 五四
- (五) 傷寒醫籍考略 六三
- (六) 傷寒論提要錄 七四
- (七) 張仲景傷寒論自序註註 八六

張仲景傷寒論卷一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一 九一

張仲景傷寒論卷二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二 一三三

張仲景傷寒論卷三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三 一六四

張仲景傷寒論卷四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四 一〇二

張仲景傷寒論卷五上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五 一三四

張仲景傷寒論卷五中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六 一六四

張仲景傷寒論卷五下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七 一八四

張仲景傷寒論卷六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八

三〇〇

張仲景傷寒論卷七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九

三三五

張仲景傷寒論卷八上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十

三五七

張仲景傷寒論卷八下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十一

三九七

張仲景傷寒論卷九

辨太陽病脈證併治法十二

四二六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

辨陽明病脈證併治法上

四四七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一

辨陽明病脈證併治法中

四八三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一

辨陽明病脈證併治法下

五一八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三

辨少陽病脈證併治法

五四〇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四

辨太陰病脈證併治法

五五〇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五上

辨少陰病脈證併治法上

五六一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五下

辨少陰病脈證併治法下

五六二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六上

辨厥陰病脈證併治法上

六一九

張仲景傷寒論卷十六下

辨厥陰病脈證併治法下

六五三

(乙) 金匱要略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一

臟腑經絡先後病脈證篇第一

六七九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二

瘧濕暍病脈證治第二

七一六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三

霍亂病脈證治第三

七五八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四

陰陽易差後勞復病脈證治第四

七八一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五

百合狐惑陰陽毒病脈證治第五

七八一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六

瘧病脈證治第六

八〇三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七

中風歷節病脈證治第七

八二二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八

血痹虛勞病脈證治第八

八二五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九

肺痿肺癰欬嗽上氣病脈證治第九

八四五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

奔豚氣病脈證治第十

八五九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一

胸痹心痛短氣病脈證治第十一

八六五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二

腹滿寒疝宿食病脈證治第十二

八七四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三

五藏風寒積聚病脈證治第十三

八九三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四

痰飲欬嗽病脈證治第十四

九〇七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五

消渴小便不利淋病脈證治第十五

九三五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六

水氣病脈證治第十六

九四四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七

黃疸病脈證治第十七

九七三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八

驚悸吐衄下血胸滿瘀血病脈證治第十八

九八九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十九

嘔吐噦下利病脈證治第十九

一〇〇二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二十

瘡癰腸癰浸淫病脈證治第二十

一〇三四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二十一

趺厥手指臂腫轉筋陰狐疝就蟲病脈證治第二十一

一〇四一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二十二

婦人妊娠病脈證治第二十二

一〇四八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二十三

婦人產後病脈證治第二十三

一〇六二

金匱要略註彙纂卷二十四

婦人雜病脈證治第二十四

一〇七二

中國醫藥匯海

第一編 經部

雲陽蔡陸仙編輯

章翼方
薛定華助編

第五種 傷寒雜病論

(甲) 傷寒論 (漢張機仲景撰)

(一) 傷寒論著者略歷考

張機，字仲景，南郡涅陽人也。靈帝時舉孝廉，在家仁孝，以廉能稱。建安中，官至長沙太守，在郡亦有治迹。博通羣書，潛樂道術。學醫於同郡張伯祖，盡得其傳。總角時，同郡何永稱之，許爲良醫。果精經方，有寒食散論解寒食散寒食藥者，世莫知焉！或言華陀，或曰仲景，考之於實，陀之精微，方類單省，而仲景有侯氏黑散，紫石英方，皆數種，相出入，節度略同；然則寒食草石二方，出自仲景，非陀也。且陀之爲治，或剗斷腸胃，滌洗五藏，不純任方也。仲景雖精不及於陀，至於審方物之候，論草木之宜，亦妙絕衆醫。昔神農嘗草而作本經，爲開天明道之聖人；仲景元化，趣而述之，故仲景黃素元化綠帙，並有名稱，而仲景論廣。

伊尹湯液爲數十卷，用之多驗，既至京師，爲名醫，於當時稱上手。見侍中王仲宣，時年二十餘，曰：君有病，四十當眉落，半年而死。令服五石湯可免。仲宣嫌其言忤，受湯勿服，居三日，見仲宣，謂曰：服湯否？仲宣曰：已服。仲景曰：色候固非服湯之診，何輕命也！仲宣猶不信，後二十年，果眉落，一百八十七日而死。終如其言，美哉乎！仲景之能候色驗眉也。居嘗慷慨嘆曰：凡欲和湯合藥針灸之法，宜應精細，必通十二經脈，知三百六十孔穴，榮衛氣行，知病所在，宜治之法，不可不通。古者上醫相色，色脈與形，不得相失。黑乘赤者死，赤乘青者生。中醫聽聲，聲合五音；火聞水聲，煩悶干驚；木聞金聲，恐畏相刑。脾者土也，生育萬物，迴動四傍，太過則四肢不舉，不及則九竅不通，六識閉塞，猶如醉人。四季運轉，終而復始。下醫診脈，知病原由，流轉移動，四時逆順，相害相生，審知臟府之微，此乃爲妙也。又曰：欲療諸病，當先以湯蕩滌五藏六府，開通諸脈，治道陰陽，破散邪氣，潤澤枯朽，悅人皮膚，益人氣血，水能淨萬物，故用湯也。若四肢病久，風冷發動，次當用散，散能逐邪，風氣濕痹，表裏移走，居無常處者，散當平之。次當用丸，丸藥者，能逐風冷，破積聚，消諸堅癧，進飲食，調和榮衛，能參合而行之者，可爲上工。故曰：醫者意也。又曰：不須汗而彊汗之者，出其津液，枯竭而死；須汗而不與汗之者，使諸毛孔閉塞，令人悶絕而死。勿須下而彊下之者，令人開腸洞泄，不禁而死；須下而不與下之者，令人心內懊憹，脹滿煩亂，浮腫而死。不須灸而灸之者，令人火邪入腹，干

錯五藏，重加其煩而死。須灸而不與灸之者，令人冷結重凝，久而深固，氣上衝心，無地消散，病篤而死。以宗族二百餘口，死者三之二，傷寒居其七。迺引陰陽大論云：春氣溫和，夏氣暑熱，秋氣清涼，冬氣凜冽，此則四時正氣之序也。冬時嚴寒，萬類深藏，君子固密，則不傷於寒，觸之冒者，乃名傷寒耳。其傷於四時之氣者，皆能爲病，以傷寒爲毒者，以其最成殺厲之氣也。中而卽病者，名曰傷寒。不卽病者，寒毒藏於肌膚，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暑病。暑病者，熱極重於溫病也。是以辛苦之人，春夏多溫熱病，皆由冬時觸冒寒冷所致，非時行之氣也。凡時行者，春時應煖而反大寒，夏時應熱而反大涼，秋時應涼而反大熱，冬時應寒而反大溫，此非其時而有其氣。是以一歲之中，長幼之病多相似者，此則時行之氣也。又引素問黃帝曰：夫熱病者，皆傷寒之類；及人之傷於寒也，則爲病熱。五百餘言爲傷寒日數，著論二十二編，外合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自序之，其文辭簡古奧雅，凡治傷寒，未有能出其右者。其書推本素問之旨，爲諸方之祖。華陀讀而善之曰：此真活人書也。靈獻之間，俗儒末學，醒醉不分，而稽論當世，疑誤視聽，名賢濬哲，多所防禦，至於仲景，特有神功。鄉里有憂患者，疾之易而愈之速，雖扁鵲倉公，無以加之。時人爲之語曰：醫中聖人張仲景。江南諸師，祕仲景要方不傳，所傳之世者，傷寒雜病論十卷，或稱方十五卷，或又稱黃素藥方二十五卷，辨傷寒十卷，評病要方一卷，療婦人二卷，五藏論一卷，口齒論一卷，弟子衛汎

有才識（陸九芝）

林億傷寒論序引甘伯宗名醫錄，張仲景名機，南陽人。舉孝廉官至長沙太守，始受術於同郡張伯祖，時人言識用精微過其師。

太平御覽七百二十二引何顥別傳，同郡張仲景，總角造顥，顥謂曰：君用思精而韻不高，後將爲良醫，卒如其言。顥先識獨覺，言無虛發。王仲宣年十七，常遇仲景，仲景曰：君有病，宜服五石湯，不治且成後年三十當眉落。仲宣以其貴也，遠不治也。後至三十，病果成，竟眉落，其精如此。仲景之方術，今傳於世。
皇甫謐甲乙經序，仲景見侍中王仲宣時，年二十餘，謂曰：君有病，四十當眉落，眉落半年而死。令服五石湯可免。仲宣嫌其言忤，受湯勿服，居三日，見仲宣，謂曰：服湯否？仲宣曰：已服。仲景曰：色候固非服湯之診，君何輕命也！仲宣猶不信，後二十年，果眉落，後一百八十七日而死，終如其言。此事雖扁鵲倉公無以加也。仲景論廣伊尹湯液爲數十卷，用之多驗。

抱朴子至理篇，仲景穿胸以納赤餅。

案：何顥在後漢書黨錮傳，南陽襄郡人，別傳言同郡張仲景，則名醫錄稱仲景南陽人信矣。顥於郭泰賈彪爲後進，而能先識曹操荀彧，仲景與操彧殆行輩相若者也。顥別傳載王仲宣年與甲乙經序不

同尋魏志王粲傳，建安二十一年從征吳，二十二年道病卒，時年四十一，然則甲乙經序稱年四十眉落，後一百八十七日而死，視何顥別傳爲得實。仲宣終於建安二十二年，前二十年遇仲景時建安二年也。魏志粲年十七，以西京擾亂，乃之荊州依劉表。仲景生南陽，仕爲長沙太守。南陽長沙皆荊州部，故得與仲宣相遇。然據劉表傳及英雄記，長沙太守南陽張羨叛表，表圍之，連年不下。羨病死，長沙復立其子憚，表遂攻并憚。桓階傳，太祖與袁紹相拒於官渡，表舉州以應紹，長沙太守張羨舉長沙及傍三郡拒表，則建安四五年間事也。羨父子相繼據長沙，仲景不得爲其太守，意者先在荊州，與仲宣遇表既并憚，仲景始以表命官其地，則宜在建安七年後矣。南陽張氏，自廷尉釋之以來，世爲甲族，故廣韻列張氏十四望，南陽次於清河。仲景自序，亦稱宗族素多，其與羨憚或爲一宗，表亦無所忌，觀桓階說羨拒表，城陷自匿，表尚辟爲從事祭酒，則於張氏同族，愈無嫌恨可知也。何顥嘗與王允謀誅董卓，未遂而卒，計卒時未篤老，仲景則爲其所獎進者，自序稱建安紀年以來，猶未十稔，是在建安七八年中。傷寒論於是始作，上與何顥相校，其時不過中身也。抱朴子稱仲景穿胸以納赤餅，其絕技乃與元化相類，而法不傳。魏晉間人，多以元化仲景並稱，其術之工相似也。計元化長於仲景，蓋數十歲，何以明之？魏志華陀傳時人以爲年且百歲，而貌有壯容，爲太祖所收，荀彧請舍宥之，太祖曰：不憂天下當無此鼠輩邪？遂考竟佗，或以建安十

七年死，元化死復在其前，而年且近百歲，其視仲景，蓋三四十年以長。然兩人始終無會聚事，穿胸之術，亦不自元化得之。抱朴至理篇淳於能解顱以理腦，元化能剖腹以滯胃，此則倉公已有剖治之術，仲景元化蓋並得其傳者也。元化臨死出一卷，乃與獄吏曰：此可以活人。孫奇以爲卽金匱要略，亦無據。尋抱朴雜應篇，余見戴霸華佗所集金匱錄囊，崔中書黃素方，及百家雜方，五百許卷。明元化書亦稱金匱，奇乃誤以仲景相傳耳。仲景處荊州，元化譙人，蹤迹多在彭城廣陵間，故兩人終身不相遇。且甲乙經序稱華陀性惡矜技，焉肯謂他人書能活人也。仲景在後漢書三國志皆無傳。史通人物篇曰：當三國異朝，兩晉殊宅，若元化仲景時才重於許洛，何槩許詢文雅高於楊豫，而陳壽三國志，王隱晉書廣列諸傳，遺此下編。今謂仲景事何頤依劉表，交王粲，所與游皆名士，疑其言行可稱者衆，不徒以醫術著也。（章太炎）

余於傷寒論熟覽精讀，蓋有年矣。其序曰：漢長沙太守南陽張機著，而考其文，非漢之體格，且後漢書，有一藝名者，盡舉而錄，奚獨仲景之無傳也。歷史中，至於晉書，始曰：後漢張仲景爲醫。是可言矣。撰次傷寒論人者，叔和也。王叔和者，西晉太醫令也。若據叔和之言記之乎？它又無所見，或疑撰次之時托名乎？是未審也。又曰：書中論與處方有乖異者，以是攬入之多可知也。蓋見於陸賈新語，傳扁鵲之方於漢也明矣。因索其方，夜以繼日，汲汲乎求之而未得也。唯有傷寒論在焉，其方誠莫若焉，而此書後人攬

入錯簡頗多，非盡古也。故標的於扁鵲之傳，而撰定此書，實驗於衆庶之病，而採摭其方，爲萬病唯一毒，信而有徵，若不爲一毒而治之，徒眩傷寒中風之病名，則無寸效矣。（吉益東洞）

醫聖張仲景，世傳其名曰機，南陽人。建安中官至長沙太守，而後漢書無傳，生平事跡無所考論者，憾焉。元和陸懋修博採羣書，爲之補傳，余間取觀之，亦未諦也。按范氏後漢書，陳氏三國志，靈帝中平四年，孫堅始爲長沙太守。獻帝初平三年，爲袁術攻劉表戰死。袁術以蘇代領長沙。蘇代守長沙，事無可考；蓋術敗與之俱去矣。范書劉表傳，建安三年，長沙太守張羨率零陵桂陽二郡畔表。陳志劉表傳云：表攻之，連年不下，羨病死，長沙復立其子懌，表遂攻并懌。史不言其在何年也。建安十三年，表卒，子琮降曹操，操辟劉巴爲掾，使招納長沙零陵桂陽三郡。（蜀志劉巴傳）曹操病敗北歸，先主征南江四郡，長沙太守韓玄降。（蜀志先主傳）則不知玄爲曹操新任歟，抑劉表舊屬也。蜀志黃忠傳，忠爲劉表中郎將，與表從子磐，共收長沙攸縣，及曹公克荊丹，假行裨將軍，仍就故任，統屬長沙太守韓玄。然則玄與忠，正劉巴之所招納者也；其爲表之舊屬明矣。表克張懌，當以玄繼守長沙歟。廖立傳，先主領荊州牧，擢立爲長沙太守，此則繼玄者也。時在建安十四年，及建安二十年，呂蒙奄襲南三郡，立脫身走。自此以後，凡六年而漢亡。然六年中，長沙太守，皆吳所委任，不復關漢也。由此觀之，仲景之守長沙，必在建安十三年劉表

未死已前。而考之於史，孫堅蘇代之後，張羨父子稱兵歷年，仲景作守，竟在何時耶？以余論之，則張羨者，實卽仲景也。范書劉表傳李注，陳志劉表傳裴注，皆引英雄記曰：張羨南陽人，先作零陵桂陽長，甚得江湘間心，然性屈彊不順，表薄其爲人，不甚禮也。羨由是懷恨，遂叛表。籍則南陽官則長沙太守，年則建安，其爲仲景何疑。仲景名機，而史以爲羨者，羨非仲景本名，則必別名也。漢末人士有別名者多矣。裴松之注三國志，援證歷歷，余嘗悉心鉤稽，計得三十餘人。

仲景有羨機二名，又何足疑。華陀與仲景並爲漢末名醫，陀固別名專矣。夫羨之爲言慕也。（文選思玄賦羨上都之郝戲兮，舊注羨慕也。）而景亦訓慕。（後漢書劉愷傳景化前修有伯夷之節，注景猶羨也。）字仲景而名羨於義允協，機則與景義不相切附。據南陽張氏之顯者，在漢之東，莫如河間相衡，機衡同物。（後漢書李固傳注云：機衡也。）或以機比迹於衡，寓高山仰止之意，因是不廢仲景之字歟！仲景自敍傷寒論云：（余宗族素多，向餘二百，建安紀元以來，猶未十稔，其死亡者，三分有二。）據此知傷寒論之作，在建安十年之內。范書稱張羨，以建安三年叛表，陳志稱表攻羨，連年不下，羨病死，長沙復立其子憚。所謂連年不下者，約略建安三年至十年內外也。（范書稱劉表遣兵攻圍破羨，平之無連年不下，及長沙復立其子憚等語，不研其終，陳志詳矣。又不載以何年叛表，則又不研其始也。）使仲景非